# 海盐县教育局2018年新教师第一批招聘工作通告

为进一步深化中小学人事制度改革，完善“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进人、用人机制，吸引优秀人才从教，努力提高教师的整体素质，根据《海盐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本系统新教师补充工作的有关实际情况,并经县有关部门核准，现将2018年新教师第一批招聘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招聘学校、岗位、计划数和要求（详见附件1）

　　二、招聘的基本条件

　　（一）符合《教师法》的有关规定，取得相应的学历和资格条件（录用的未取得教师资格的考生须在一年试用期内取得相应的教师资格）。

　　（二）具有与履行招聘岗位职责相适应的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知识水平、教育教学能力和身体、心理素质。

　　三、招聘的资格条件、范围对象

　　1.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专业对口的2017、2018年硕士及以上学历毕业生。

　　2.“211”大学专业对口的全日制2018年本科毕业生中的品学兼优者（一本生源）；

　　3.全日制普通高校专业对口的2018年师范类本科毕业生（以入学时的分类为准）达到如下条件的：大学期间学年度获得校级二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三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每学年限计一次；

  4.符合以下条件者也可以报考职教专业教师：全日制普通高校专业对口的2018年非师范类本科毕业生（应为公费生，不含独立学院、民办学校毕业生）达到如下条件的：大学期间学年度获得校级二次二等及以上奖学金或三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每学年限计一次;

　　5.符合以下条件者也可以报考职教实训指导教师：全日制普通高校专业对口的2018年非师范类大学毕业生达到以下招聘条件之一的：（1）本科及以上学历在大学期间个人获得本专业省级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者（2）大专学历在大学期间个人获得本专业省级技能竞赛二等奖及以上者;

　　6.其中电大招聘对象的学历必须满足第1条；

　　7.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报名对象放宽生源地限制、户籍要求和教师资格要求。

　　四、招聘的程序和办法

　　招聘工作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按照发布招聘公告、报名、资格审查、考试、体检、考察、公示、聘用等程序进行。

　　面试成绩低于75分取消录用资格(100分制)。

　　因体检、考核不合格或本人放弃等原因，可以依次递补。

　　有关招聘考试工作到2018年2月底前完成【其中元济高级中学数学和计算机教师岗位（竞赛型）推迟到2018年5月底】。

　　公示期内有异议，并经查实不符合录用条件的，取消录用资格；公示期满无异议的，按《浙江省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制度试行规则》的规定办理聘用手续。拟聘用人员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的，取消聘用资格。2018年应届毕业生按毕业生报到程序办理，不能按时毕业或未取得招聘岗位规定的学历证书的，取消聘用资格。

　　凡被聘用者，在海盐县教育系统的服务期须不少于五年。

　　五、报名时间：

　　元济高级中学、海盐高级中学、海盐第二高级中学、理工学校、 商贸学校：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至2017年11月20日17：00止。

　　其他学校：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至2017年12月7日17：00止。

　　如本次招聘计划数没有完成，将再次发布招聘公告。

　　报名地点:各相关学校。

　　具体方案与要求：请咨询相关学校。

　　相关学校联系电话：

　　元济高级中学：0573-86112716，0573-86112720，13906839763（胡老师）；

　　海盐高级中学：0573-86083053，0573-86083555，13819378667（虞老师）；

　　海盐第二高级中学：0573-86032528，0573-86029620，13567380398（王老师）；

　　理工学校: 0573—86120563，0573—86111890，13567312759（何老师）；

　　商贸学校：0573—86126969，0573—86121281，13586429116（干老师）；

　　海盐电大： 0573—86122845，0573—86129343，13706832870（吴老师）；

　　武原中学： 0573—86095001，0573—86095006，13857328082（金老师）；

　　0573—86095121或者13516839781崔老师（仅限数学学科报名）

　　实验中学：0573-86125642，0573-86120872，13656627790（钟老师）

　　向阳小学：0573-86029238，0573-86022942，13957323590（林老师）

　　实验小学教育集团：0573-86081683，0573-86082748，13819037818（史老师）

　　实验幼儿园：0573-86119962，0573-86119961，13819378866（叶老师）

　　机关幼儿园：0573-86122962；0573-86121900；13732582000（张老师）

　　六、招聘须提供的相关材料：

　　1.报名表（附件2）1份；

　　2.应届毕业生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或就业协议书，往届生提供毕业证书；

　　3.应届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类毕业生由毕业学校出具是否师范类的证明；

　　4.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和户口簿；

　　5.各类获奖证书原件；

　　6.毕业生的高考成绩证明和在高校的学习成绩证明（大一至大三各学期）；

　　7.本人近期同底免冠一寸彩色照片1张；

　　8.其他根据职位要求需要提供的材料。

　　七、其它

　　1.本通告未尽事宜，由县教育局商县人力社保局按有关规定研究执行。

　　2.咨询电话：0573---86027037

　　附件1：海盐县教育局2018年新教师第一批招聘计划表

　　附件2：海盐县教育局2018年新教师第一批招聘报名表

海盐县教育局

2017.10.25

    附件1：海盐县教育局2018年新教师第一批招聘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聘岗位 | 专业要求 | 招聘单位及计划数 |
| 1 | 职教电子专业教师 | 应用电子技术教育、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 | 理工学校1人 |
| 2 | 职教电工专业教师 |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与自动化、自动化专业 | 理工学校1人 |
| 3 | 职教数控实习指导教师 |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数控技术、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机械制造、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 | 理工学校1人 |
| 4 | 职教烹饪（中西式面点方向）实习指导教师 | 烹调工艺与营养、烹饪与营养教育专业 | 理工学校1人 |
| 5 | 职教电子商务教师 | 电子商务类 | 商贸学校2人 |
| 6 | 职教工艺美术教师 | 工艺美术专业 | 商贸学校1人 |
| 7 | 职教计算机教师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数字媒体技术专业 | 商贸学校2人 |
| 8 | 普高、电大计算机教师 | 计算机类、教育技术学专业 | 海盐高级中学1人、电大1人 |
| 9 | 普高政治教师 |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哲学类、法学类 | 元济高级中学、海盐高级中学、第二高级中学各1人 |
| 10 | 普高历史教师 | 历史学类 | 元济高级中学、海盐高级中学、第二高级中学各1人 |
| 11 | 普高地理教师 | 地理科学类 | 元济高级中学1人、海盐高级中学2人、第二高级中学1人 |
| 12 | 普高生物教师 | 生物科学类 | 元济高级中学、海盐高级中学各1人 |
| 13 | 普高数学教师（竞赛型） | 数学类 | 元济高级中学1人 |
| 14 | 普高计算机教师（竞赛型） | 计算机类、教育技术学专业 | 元济高级中学1人 |
| 15 | 中小学语文教师 | 中国语言文学类 | 商贸学校1人、武原中学1人、实验中学1人、向阳小学2人，实小集团1人 |
| 16 | 中小学数学教师 | 数学类 | 理工学校1人、武原中学1人、向阳小学2人、 |
| 17 | 初中英语教师 | 英语、英语教育专业 | 武原中学、实验中学各1人 |
| 18 | 初中科学教师 | 物理学类、化学类、生物科学类，科学教育专业 | 实验中学1人 |
| 19 | 小学体育教师 | 体育学类 | 向阳小学，实小集团各1人 |
| 20 | 小学美术教师 | 美术学类 | 向阳小学1人 |
| 21 | 学前教育教师 | 学前教育专业 | 实验幼儿园、机关幼儿园各1人 |
| 22 | 合计 |  | 43 |

    说明：1.以上专业指应聘者在全日制普通高校所学的专业；

    2.本科毕业生报考岗位应与专业要求相一致（小学教育专业可以报小学任一岗位），硕研及以上学历的报考岗位应与专业要求相一致或相近相关。

    3.符合“招聘的资格条件、范围对象”第1、2条学历条件的考生，在报考初中和小学教师岗位时，专业要求可作适当放宽，原则上文科类的可以报考语文、英语，理科类的可以报考数学、科学（体育及艺术类专业毕业生不在以上放宽范围）。

    附件2：

海盐县教育局2018年新教师第一批招聘报名表

    报考岗位：                    报考学校：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
| 政治  面貌 | |  | 籍 贯 |  | 学历 |  | |
| 毕业  时间 | |  | 毕业  学校 |  | 所 学  专 业 |  | |
| 是否  师范生 | |  | 教 师  资 格 |  | 联系电话 | 座机  手机 | |
| 家庭  地址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学  习  工  作  简  历 |  | | | | | | 本  人  近  照 |
| 获  奖  情  况 |  | | | | | | |
| 资格审查情况 | 年     月    日 | | | | | | |
| 承  诺  书 | 我已仔细阅读2018年海盐县教育局第一批招聘新教师的政策与相关信息，理解其内容，并符合应聘岗位条件要求。我郑重承诺：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证明资料、证件等真实、准确，并自觉遵守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各项规定，诚实守信、严守纪律，认真履行应聘人员的义务。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  　　应聘人员签名：                             二○一七年   月    日 | | | | | | |

    说明：报考岗位必须与公布的招聘岗位相一致。